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一般資料

下表載列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職銜	職責及責任	委任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執行董事					
許世輝先生	57	主席、 執行董事兼 行政總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監督整體業務 運營，負責作出 本集團的重大企業 和運營決策及制訂 本集團的戰略規劃• 提名委員會主席	二零一四年 十一月四日	一九九二年
莊偉強先生	37	本集團常務 副總裁兼 執行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本集團產品 的整體營銷和 分銷	二零一五年 六月十四日	一九九八年
許陽陽女士， 許世輝先生 的女兒	32	副總裁兼 執行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作出本集團 的企業和運營決策 及管理本集團的 日常運營• 薪酬委員會成員	二零一四年 十一月四日	二零零八年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職銜	職責及責任	委任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非執行董事					
許碧英女士， 許世輝先生 的胞姐	60	非執行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制訂本集團的企業及業務戰略規劃 	二零一五年 六月十四日	一九九二年
胡曉玲女士	45	非執行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制訂本集團的企業及業務戰略規劃以及提供對本集團投資活動的意見 審核委員會成員 	二零一五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五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漢川先生	62	獨立非執行 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審核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成員 	二零一五年 八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五年
劉小斌先生	50	獨立非執行 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提名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成員 	二零一五年 八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五年
林志軍博士	60	獨立非執行 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主席 	二零一五年 八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五年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職銜	職責及責任	委任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高級管理層					
陳寶國先生， 陳麗玲女士 的兄弟	45	本集團 生產副總裁	• 監察和管理本集團 的整體生產活動， 包括產品研發 以及質量控制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	一九九二年
吳欣川先生	35	財務總監	• 監察及管理本集團 的整體財務	二零零八年 八月	一九九九年
黃志清先生	49	物資採供總監	• 監察及管理本集團 物資的採購	二零零八年 六月	一九九三年
樂振竅先生	37	本集團 產品研發部 部長	• 負責本集團新產品 和生產技術的研發 以及監察本集團 產品的品質	二零零七年 五月	二零零三年
涂志潛先生	47	企業法律 顧問、辦公 人事綜合管理 部副部長及 聯席公司秘書	• 監察及管理本集團 法律合規事務及本 集團公司秘書事務	二零零八年 六月	二零零七年

董事

董事會目前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召開股東大會、於該等會議上匯報董事會的工作、實施該等會議上通過的決議案、決定業務及投資計劃、制訂年度預算方案及決算方案，以及制訂利潤分配方案及註冊資本增減方案。此外，董事會負責根據細則行使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許世輝先生，57歲，為本集團創始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為董事。許先生負責制訂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重大業務決策。許先生自福建達利於一九九二年成立起一直擔任福建達利的董事長和總裁，同時自本集團各附屬公司成立起出任其董事長。在許先生的領導下，我們從福建省一家地方食品製造公司發展為擁有豐富、多品牌的產品組合，專注於高增長的產品類別的全國性休閒食品及非酒精飲料公司。許先生自一九八七年至一九八九年擔任惠安蜜餞廠廠長以來，在食品製造業累積28年經驗。

許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一三年為第十一屆及第十二屆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許先生數年來榮獲多項獎項及榮譽，以表彰其在食品及飲料行業和對社會的貢獻，相關榮譽及獎項載於下表：

榮譽／獎項	頒獎機構	獲獎時間
中國焙烤食品糖製品 工業突出貢獻獎	中國焙烤食品糖製品 工業協會	二零一三年五月
改革開放30週年 中國食品行業 精英論壇新聞人物	中國食品行業精英 峰會組委會	二零零九年九月
福建省突出貢獻企業家	福建省人民政府	二零零九年三月
中華慈善獎，特別貢獻獎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政部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許先生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及未曾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許先生為許陽陽女士的父親及許碧英女士的胞弟。

莊偉強先生，37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莊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在本集團擁有逾17年的管理經驗。莊先生自二零零六年起擔任本集團常務副總裁，負責本集團產品的整體營銷和分銷。於此之前，莊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擔任濟南達利總經理，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擔任成都達利總經理。自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莊先生曾擔任成都達利財務專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莊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畢業於四川農業管理幹部學院繼續教育課程，並取得工商企業管理證書。莊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獲得吉林省高級經濟師專業職稱。

莊先生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及未曾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許陽陽女士，32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兼執行董事，負責作出本集團的企業和運營決策及管理本集團的日常運營。許女士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為董事。彼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九年至今擔任福建達利的董事和副總裁，亦出任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的監事。許女士在本集團擁有逾七年的經驗，自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今在福建達利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工會主席、車間主任及副廠長。在本集團外，許女士亦出任多個重要職務，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被選為福建省保化協會副會長和在二零一零年七月出任泉州市青年企業家協會青年商會第五屆理事會副會長。許女士於二零零五年畢業於廈門大學，獲得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

許女士所獲獎項、嘉許如下：

榮譽／獎項	頒獎機構	獲獎時間
第十屆福建青年五四獎章.....	共青團福建省委 福建省青年聯合會	二零一三年五月
泉州市首屆傑出經濟女性.....	中共泉州市委宣傳部、 泉州市總工會、 泉州市婦女聯合會及 泉州市工商業聯合會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許女士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及未曾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許女士為許世輝先生的女兒。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許碧英女士，60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四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許碧英女士在食品製造行業擁有28年的經驗。許碧英女士自一九九二年本集團成立以來至二零一零年一直擔任本集團副總裁，參與制訂本集團的企業及業務規劃，並且擁有豐富的休閒食品行業和企業管理經驗。許碧英女士一直協助許先生將本公司發展成為中國領先的食品及飲料公司之一。

許碧英女士擁有逾17年財務管理經驗。許碧英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取得福建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前稱福建省人事廳)頒發的會計師任職資格證書。

許碧英女士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及未曾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許碧英女士為許世輝先生的胞姐。

胡曉玲女士，45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胡女士負責為本集團投資活動提供意見。胡女士於二零零二年加入鼎暉投資，目前為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的董事總經理，該公司是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按香港《商業登記條例》註冊成立的香港公司。胡女士自二零零五年九月以及二零一三年八月起分別一直擔任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80)以及Baroque Japan Limited的非執行董事。胡女士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及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分別曾擔任SYSWIN Inc. (一家曾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SYSW)及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918)的非執行董事。胡女士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以及二零零六年四月起分別一直擔任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0333)及安徽應流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3308)的董事。胡女士亦自二零一零年七月為北京磨鐵圖書有限公司的董事。在加入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前，胡女士曾於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的直接投資部門及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工作。

胡女士畢業於北京交通大學(前稱為北方交通大學)，並分別取得經濟學和會計碩士學位以及經濟學學士學位。胡女士亦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胡女士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及未曾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漢川先生，62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程先生分別於一九九一年八月至一九九七年二月以及於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先後擔任惠安縣惠泉啤酒廠廠長以及福建省惠泉啤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現稱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0573）的董事長、副董事長、董事及總經理。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曾擔任中國食品工業協會啤酒專業委員會的副會長。程先生亦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擔任福建省企業與企業家聯合會及福建省工業經濟聯合會第七屆理事會副會長。

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畢業於福建師範大學並取得工商管理文憑，且於一九九七年八月獲福建省人事廳（現稱福建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高級經濟師的專業資格。程先生自二零零零年六月起一直是享有國務院特殊津貼的專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程先生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及未曾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劉小斌先生，50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自一九八九年九月起一直於廈門大學從事漢語教學工作。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彼曾擔任漢語及文學助理教授。目前於廈門大學海外教育學院擔任講師職務。

劉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於廈門大學，並取得文學學士學位，主修漢語言文學，並於一九八九年六月畢業於西北大學，取得文學碩士學位，主修中國古典文學。

劉先生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及未曾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林志軍博士，60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博士亦自二零零八年二月起於華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700），自二零零七年二月起於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808）及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起於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65）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博士自二零一二年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曾擔任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56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博士為澳門科技大學商學院院長。自一九九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林博士曾擔任香港浸會大學會計及法律系系主任及教授。在出任以上職位前，林博士亦曾擔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香港大學客座教授，加拿大萊斯布里奇大學(Lethbridge University)的教授及於廈門大學任教。林博士曾於一九八二年十二月至一九八三年十一月任職於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多倫多分行。

林博士於一九九一年十月獲得加拿大薩省大學(University of Saskatchewan)會計學理學碩士學位及於一九八五年十二月獲得廈門大學經濟學(會計學)博士學位。林博士自一九九五年八月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自一九九五年六月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自一九九五年五月為華盛頓註冊管理會計師協會之會員。彼亦為美國會計學會等多個會計學術團體之會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博士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及未曾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一般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均已確認：

- (i) 彼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且未曾在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 (ii) 並無根據[編纂]須予披露的其他關於董事的資料；及
- (iii) 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概無董事於本集團業務以外的會或很有可能會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進行競爭且須根據[編纂]須予披露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列執行董事外，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團隊如下：

陳寶國先生，45歲，為本集團副總裁。陳先生負責監察和管理本集團整體生產活動和質量控制。陳先生在本集團擁有逾23年的經驗，自一九九二年至二零一零年一直擔任福建達利生產技術開發部部長。陳先生是陳女士的胞弟。

陳先生於二零一一年畢業於江南大學，修完食品科學與工程(焙烤)專業網絡教育課程。陳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頒發一級高級技師的專業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格。陳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獲中國食品工業協會技術培訓中心頒發專業技術培訓證書，並在同期被委任為中國食品工業協會專家委員會委員。於二零零四年四月，陳先生獲上海市食品學會焙烤食品糖製品專業委員會頒發的高級焙烤師資格證書。

吳欣川先生，35歲，為本集團財務總監，自二零零八年起一直擔任現任職位。吳先生負責監察及管理本集團的整體財務。吳先生在本集團擁有逾15年的經驗，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八年間在本集團擔任多項職務，包括本集團財務部長、濟南達利財務主管、泉州達利會計員、湖北達利財務專員。

吳先生於二零一五年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現代遠程教育學院會計學專業，並取得會計文憑。

黃志清先生，49歲，為本集團物資採供總監，自二零零八年起一直擔任現任職位。黃先生負責監察及管理本集團整體物資的採購和供應。黃先生在本集團擁有逾22年的經驗。彼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出任本集團採供部部長，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六年出任福建達利採購主管並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八年出任福建達利採購專員。

黃先生於二零一二年獲吉林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高級經濟師專業職稱。

樂振竅先生，37歲，為本集團生產研發部部長，自二零零七年起一直擔任現任職位。樂先生負責本集團新產品的研發和監察產品品質控制。樂先生在本集團擁有逾12年經驗，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出任本集團技術開發與品質控制研究員。

樂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陝西科技大學(前稱西北輕工業學院)，取得生物工程學學士學位，輔修計算機應用與維修。樂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完成了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中國食品工業協會合辦的食品安全能力建設高級研修課程。樂先生於二零零九年獲福建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生物化工工程師專業資格。樂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及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頒發的《質量專業技術人員職業資格證書》。樂先生於二零零九年由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聘請為全國休閒食品標準化技術委員會(SAC/TC490)委員，並於二零零四年被聘請為全國焙烤製品標準化技術委員會(SAC/TC488)委員。樂先生於二零一四年獲中國質量檢驗協會授予的全國質量工作先進工作者榮譽稱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涂志潛先生，47歲，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起擔任本集團的聯席公司秘書。涂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本集團企業法律顧問及人力資源部部長，後於二零零八年擔任集團辦公人事綜合管理部副部長。

涂先生於二零零九年畢業於福州大學，獲法律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五年修完清華大學遠程教育課程，獲法學本科學位，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大連工業大學（前稱大連輕工業學院），獲工業管理工程專科文憑。涂先生於二零零七年獲福建省司法廳頒發的中國律師資格，並於二零零五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合發的《專業法律顧問執業資格證書》。

於過去三年，本公司概無高級管理層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

聯席公司秘書

涂志潛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有關涂先生的簡歷，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一段。

鄭碧玉女士，57歲，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鄭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卓佳」）企業服務部董事。鄭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三十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公司秘書服務。鄭女士現出任多間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助理公司秘書。

鄭女士於一九八零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獲公司秘書及行政高級文憑。鄭女士為特許秘書，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HKICS」）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彼亦持有由HKICS發出的執業者認可證明。加入卓佳之前，鄭女士為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公司秘書服務部高級經理及部門經理，為其多間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股份過戶登記服務。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在董事會中成立下列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該等委員會各自分別根據董事會訂立的職權範圍運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編纂]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志軍博士及程漢川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胡曉玲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林志軍博士。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編纂]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志軍博士及劉小斌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即許陽陽女士。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林志軍博士。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評估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編纂]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小斌先生及程漢川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許世輝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許世輝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物色、篩選及建議董事會適當候選人擔任本公司董事及監督評估董事會表現的程序。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花紅、退休計劃供款、長期獎勵(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住房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方式收取薪酬，惟須遵守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董事支付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花紅、股份、購股權、退休計劃供款、長期獎勵、住房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總額分別約人民幣0.55百萬元、人民幣0.95百萬元、人民幣1.06百萬元及人民幣2.5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個人僱員支付的薪酬及實物福利總額分別約人民幣1.13百萬元、人民幣2.02百萬元、人民幣2.26百萬元及人民幣3.62百萬元。

根據目前有效的安排，我們估計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向董事支付的薪酬及實物福利總額將為人民幣5.30百萬元。執行董事以薪金、花紅、退休計劃供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長期獎勵、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其他實物福利的形式收取薪酬，惟須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及規例。有關執行董事薪酬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2. 服務合約詳情」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向本公司收取袍金。所有董事均獲本公司償付有關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執行與本公司運營相關的事宜所需及合理產生的開支，而有關款項將由本公司以董事服務袍金方式支付，金額(如有)由董事不時釐定，但總額不得超過全年總額(不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如列作僱傭酬金的開支)或本公司通過普通決議案釐定的較高金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無權從本公司收取任何其他特別福利。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決定，於[編纂]後，董事會將就此聽取薪酬委員會於考慮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後提供的建議。

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購股權計劃」一節。

合規顧問

根據[編纂]，我們已委任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擔任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編纂]，我們的合規顧問會在以下情況向我們提供建議：

- 刊發任何受規管的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倘我們擬以有別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使用[編纂]所得款項，或倘我們的業務、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倘[編纂]就[編纂]的不尋常變動向我們作出查詢。

任期須於[編纂]起開始，直至我們就於[編纂]後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發佈年度報告之日結束，任期經雙方協定後可予延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委任許先生擔任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有助本公司以更快的反應速度、更高效率及更有效制定業務戰略及執行業務計劃。董事會相信，由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足以平衡其權力與權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自[編纂]以來已完全遵守[編纂]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